

塞力斯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
及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要求，我们作为塞力斯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对公司 2022 年度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及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核查，现发表如下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1、对外担保情况

（1）除为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外，公司没有为其他任何单位及个人提供担保。公司担保的对象经营状况及信用良好，且为公司担保事项提供反担保，担保事项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影响。

（2）报告期内，公司提供担保履行相应法定程序，不存在违规担保的情形。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提供担保发生额 8,499 万元，公司担保余额合计人民币 6,499 万元，公司无逾期担保。

（3）报告期内，对上述担保事项，我们充分了解了相关情况，审查了相关资料，我们认为：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及控股子公司日常经营需要，担保内容及决策程序满足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法规及本公司《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2、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赛海（上海）健康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控股股东”或“赛海科技”）及实际控制人通过第三方企业向公司借款形成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已向公司归还全部占用资金，2023 年 4 月 21 日归还占用资金期间利息。我们将持续关注并督促加强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对内控制度的管理，强化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监事会的职能，进一步规范公司资金付款流程及相关审批流程，督促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

行信息披露义务,强化风险意识,杜绝出现任何形式的关联方资金占用的情况,切实维护上市公司与全体股东利益。

3、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塞力斯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关于塞力斯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清偿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

(以下无正文)

独立董事: 张开华、刘炜、姚江

2023年4月26日